

债券代码:1880118.IB/127823.SH 债券简称:18 长沙城北债 01/PR 城北 01
债券代码:1880196.IB/127879.SH 债券简称:18 长沙城北债 02/PR 城北 02

长沙市城北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、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

一、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

(一) 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

原长沙市城北投资有限公司董事:刘红南、姜慎、盛宇。

原长沙市城北投资有限公司监事:马浩、漆雅蓝、宁帅、蔡端。

(二) 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

根据《长沙市城北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决定》同意免去刘红南、姜慎、盛宇(职工代表)公司董事职务,重新委派宁帅、黄维、漆雅蓝任公司董事。同意免去马浩、漆雅蓝、宁帅(职工代表)、蔡端(职工代表)监事职务;重新委派席琨,选举夏璋(职工代表)、冯卫(职工代表)为公司监事。

根据《长沙市城北投资有限公司职工代表会议决议》,免去职工代表盛宇董事会董事职务;免去职工代表宁帅公司监事职务;选举职工代表夏璋、冯卫为本公司监事会监事。

此次人员变动为正常人事变动。

(三) 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

新任人员简历如下:

宁帅,男,1982年12月出生。2000年09月至2005年06月湖南大学会计学院财政学专业大学毕业;2012年09月至2015年06月湖南省委党校经济学(经济管理)专业在职研究生毕业;2010年12月至2012年11月任常德市西湖管理区财政局干部;2012年11月至2014年07月任常德市财政局干部;2014年07至2017年12月任长

沙市开福区财政局干部；2017年12月至2020年10月任长沙市开福区纪委监委驻城管执法局纪检监察组干部（2020年03月晋升四级主任科员）；2020年10月至2024年01月任长沙市开福城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。现任长沙开福城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、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苏托公司副总经理、长沙市城北投资有限公司董事。

黄维，男，1981年10月出生。1997年09月至2000年07月在湖南省税务学校学习，中专毕业（期间：1998年01月至2000年06月在湖南大学会计专业自考专科学学习）；2000年07月至2001年12月为好又多连锁超市有限公司财务部任会计；2001年12月至2002年03月待业；2002年03月至2008年12月为湖南英特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项目经理（2000年04月至2002年12月湖南大学会计专业自考本科学习，获管理学学士）；2008年12月至2009年02月待业；2009年02月至2009年06月为中准会计事务所湖南分所项目经理；2009年06月至2009年09月待业；2009年09月至2018年02月任长沙市开福区财政局总会计师（公开选拔）；2018年02月至2024年01月任湖南金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长。现任长沙开福城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、长沙市城北投资有限公司董事。

漆雅蓝，1984年02月出生，研究生学历，历任长沙市开福区新河街道下麻园岭社区；长沙市开福区新河街道党政办政府雇员；长沙市开福区妇女联合会办公室主任；长沙市开福区政府办电子政务中心干部；长沙市开福区发展研究中心主任。现任长沙开福城投集团有限

责任公司党委委员、董事、副总经理、长沙市城北投资有限公司董事。

冯卫，男，1987年09月出生。2010年至2012年为中铁十五局国际工程公司助理工程师、技术员；2012年至2013年为成都嘉裕地产公司项目工程师、土建负责人；2013年至2018年任共创衡阳房地产开发公司项目总、共创光伏系统工程公司总经理；2018年至2019年任株洲清水塘置业公司副总经理；2020年至2022年任开福城投-棚改公司副总经理；2022年至2023年9月任开福城投-控股公司副总经理。现任开福城投-控股公司工程部部长、长沙市城北投资有限公司监事。

夏璋，男，1988年02月出生。2011年7月至2012年在长沙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工作；2012年至2013年3月在长沙嚼一嚼食品有限公司工作；2013年4月至今在长沙开福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工作，现任长沙市城北投资有限公司监事。

席琨，男，1988年04月出生，硕士研究生学历。历任长沙市国资委办公室信息化建设与网络管理（人才引进）；湖南长沙会展中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综合部信息宣传主管；长沙市开福区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干部（事业单位招聘）；长沙市开福区纪律检查委员会纪检监察信息中心干部。现任长沙开福城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、长沙市城北投资有限公司监事。

上述人员变动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。

（四）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。

长沙市城北投资有限公司已对上述人员变动办理工商变更备案手续，请投资者持续关注。

二、影响分析

（一）上述人员变动系公司经营中的正常事项，不会对长沙市城北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治理、日常管理、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。

（二）上述人员变动不会对长沙市城北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、监事会决议有效性产生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上述人员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长沙市城北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董事、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》之签章页)

